

广州体育学院 2024 年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简章

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考试是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一部分。根据《体育总局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管理办法〉的通知》（体科字〔2023〕188 号）文件，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简章。

一、专业介绍

（一）运动训练专业（专业代码：040202K）

广州体育学院于 1957 年设置运动训练专业并开始招生，2019 年运动训练专业被批准为广东省一流专业建设点，实行单独提前招生。

修业年限：4 年

授予学位：教育学学士

授予单位：广州体育学院

1. 运动训练学院运动训练专业

运动训练学院运动训练专业招生项目包含田径、游泳、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棒球、网球、攀岩和高尔夫等竞技运动项目。近年来，根据社会对体育人才的需求和本专业的特点，确定了“竞技突出，能力综合”的人才培养定位。致力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富有创新精

神，有较好的科学文化素养和现代教育、健康理念，系统掌握专项运动教学、训练、竞赛的基本理论、技能和方法，有较强的专项运动技能、运动训练指导、竞赛组织和体育科学研究能力，能从事专业（职业）队、业余体校、体育俱乐部及各类学校专项教学、训练、竞赛组织与管理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就业方向：基层业余体育学校、各级各类学校、各级地方体育行政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体育俱乐部等。

2. 体育艺术学院运动训练专业

体育艺术学院运动训练专业招生项目包含体操、艺术体操、蹦床和技巧。体育艺术学院秉承“以舞施教、以美养德、艺体融合、创新发展”办学理念，运动训练专业是该学院最具特色和影响力的专业，以文体交融、特色办学、追求卓越为目标，为社会培养大批品学兼优，德才兼备的体育人才，初步形成了学用结合、练赛结合、供需结合、体美合璧、德艺双馨的办学特色。该专业培养具有良好专业理论知识与技能，具有创新精神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够在学校、文化（艺术）馆、群众团体、企业、公司等单位从事运动训练与竞赛组织、教学、管理、休闲娱乐及全民健身指导等相关工作，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一专多能”型高素质体育艺术专门人才。

就业方向：基层业余体育学校，各级各类学校，各级地方体育行政管理部门，机关、公司和企事业单位等。

3. 武术学院运动训练专业

运动训练专业重竞技类项目（跆拳道、柔道、摔跤、拳击等）的课程教学和学生管理归属在武术学院，有较强师资队伍和较好的教学训练环境。以社会对体育人才的需求为导向，培养系统掌握专项运动教学、训练、竞赛的基本理论、技能和方法，有较强的专项运动技能、运动训练指导、竞赛组织和体育科学研究能力，能从事专业（职业）队、社会大众体育、社团体育及各类学校专项教学、训练、竞赛组织与管理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就业方向：大、中、小学和体育部门从事教学、训练及行政管理；基层业余体育运动学校；各级地方体育行政管理部门；公、检、法单位；企事业单位、公司等。

4. 足球学院运动训练专业

我校足球学院是全国第一所制定足球专项人才培养方案的全日制本科学院，下设的运动训练专业是华南地区最具特色和影响力的专业之一，具备雄厚的专业师资力量，社会服务成效显著，运动竞赛成绩突出，学校男、女子足球代表队在国家、省的各项赛事中名列前茅，曾获得两届全国“体院杯”冠军，培养了郑智、郜林、张琳芃等一批国家队运动员和国际级、国家级裁判员。该专业培养具有较强运动技能、运动训练指导及竞赛组织能力的足球专项应用型人才，能够胜任专业（职业）队、业余体校、体育俱乐部及各类学校足球专项教学、训练、竞赛组织与管理等相关工作。

就业方向：教育和体育系统从事足球教学、训练及行政；国家企事业单位、公司以及足球俱乐部等。

5. 中国羽毛球学院运动训练专业

我校羽毛球项目为国家培养了杨维、张洁雯、傅海峰等优秀的羽毛球世界及奥运冠军。学院坚持以育人为中心，以教学、训练和科学研究为重点，立足广东、服务全国、面向世界，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建设和中国羽毛球协会的优势，共建“一智库，四中心”（中国羽毛球高端智库、羽毛球专业人才培养中心、高水平羽毛球训练中心、国家青少年羽毛球交流中心、羽毛球技战术分析实验室和虚拟仿真中心），围绕羽毛球人才、羽毛球竞技、青少年羽毛球、羽毛球赛事、羽毛球科技、羽毛球智库、羽毛球文化等重点领域，高起点培养高水平羽毛球教育教学、运动训练、专业科研、专业竞技、体育后备、产业管理人才，能够胜任专业（职业）队、业余体校、体育俱乐部及各级各类学校羽毛球专项教学、训练、科研、竞赛组织与管理等相关工作。

就业方向：国家教育和体育系统从事专业羽毛球教学、训练、科研、竞赛及行政管理；国家企事业单位、各级各类学校、公司以及羽毛球俱乐部等。

（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专业代码：040204K）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是广东省一流专业建设点。该专业的课程以中华武术为主，并拓展了民俗民间体育、传统体育养生的专业技术技能和理论等。该专业设置了武术套路、武术散打和中国式摔跤等单独招生项目。拥有健身气功、柔力球两支广东省专业队（健身项目全运会队伍）和脚斗士院队。武术套路、武术散打、南狮、脚斗士等代表队的运动技术水平位居全国体育院校

前列。专业的建设与发展秉承“德厚学博、文精武杰”之校训，围绕“扬岭南武术文化，育民族体育人才”之根本，培养具备世界视野、专业精、能力强的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人才。

修业年限：4年

授予学位：教育学学士

授予单位：广州体育学院

就业方向：大、中、小学和体育部门从事教学、训练及行政管理部
门；基层业余体育运动学校；各级地方体育行政管理部门；公、检、法单位；企事业单位、公司等。

二、招生计划

2024年，运动训练专业招生计划515人，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计划招生85人。

运动训练专业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面向全国招生，不列分省计划。具体分项目计划，将于录取前在我校本科招生网（<http://gtzs.gzsport.edu.cn/>）向社会公布。

注：以上计划为预定计划（含保送录取优秀运动员），正式计划以教育部下达为准。

三、招生项目

（一）运动训练专业招生项目

1. 招收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的项目：

田径（分田赛、径赛和全能）、篮球、排球（分非自由人和自由人）、足球（分非守门员和守门员）、沙滩排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游泳、体操、艺术体操、蹦床、技巧、自

由式摔跤、古典式摔跤、棒球、垒球、柔道、跆拳道、高尔夫球、攀岩。

2. 以下项目仅限具备一级运动员（含）以上技术等级资格的广东省专业队现役队员报考，非广东省专业队现役队员不予录取：

举重、跳水、击剑、象棋、铁人三项、现代五项、射击、场地自行车、BMX 小轮车、曲棍球、皮划艇静水、冲浪、帆船。

说明：入学后，学校可根据实际办学情况调整学生专项，如不服从，请慎重报考。

（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项目

招收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的项目：武术套路、武术散打、中国式摔跤。

四、报名条件及要求

（一）符合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以下简称普通高考）报名条件，且已参加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组织的普通高考报名（具体按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要求执行）。

（二）具备《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所列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项目的二级（含）以上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考生运动员技术等级以“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系统”公示的数据信息为准。

(三) 2024 年报名考生的等级证书审批日期为：夏季项目（含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项目，下同）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10 日。

(四) 各省如对考生高中学业水平有相应要求的按所在省招办的具体要求执行。对高考实行“3+1+2”模式的省份，我校选考科目为不限。

五、考生报名

(一) 报名地址：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www.ydyeducation.com）或“体教联盟 APP”中“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系统”（以下简称“体育单招系统”）。考生本人的运动员技术等级项目应与报考的招生项目一致，考生如具备所报考项目的多个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报名时需填报所有符合报名要求的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

(二) 注册：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体育单招系统”完成注册，校验运动员技术等级信息。

夏季项目注册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1 日 12:00 至 3 月 10 日 12:00。

考生在注册过程中，如发现本人运动员技术等级信息有误，应及时联系等级证书授予单位进行信息更正，确保在注册报名截止日期前完成报名。

(三) 报名：已完成注册的考生应通过“体育单招系统”签订《反兴奋剂承诺书》、填报志愿并缴纳考试费。

拒不签订《反兴奋剂承诺书》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考试资格。考生完成缴费视为报名成功，完成缴费后，考生不得再对报名信息进行修改。

夏季项目报名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 日 12:00 至 3 月 10 日 12:00。

（四）在省级及以上各项目运动管理中心注册备案，并且在该中心的现役运动员，或者是职业俱乐部注册的职业运动员（含梯队队员），须下载《现役运动员学生管理三方协议》（附件），本人及其所在单位签订后将协议纸质版邮寄至学校招生办公室，扫描电子版发送至邮箱：gtzsb@gzsport.edu.cn，录取后经我校审核认定后，可进行非全日制学习。否则，该考生被录取后只能在校进行全日制学习。

六、考生操作步骤

（一）2024 年 1 月 20 日 12:00 后，考生可在“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及“体教联盟 APP”中查询夏季项目招生简章（招生简章以招生院校官方网站公布的信息为准）。

（二）考生依据院校招生简章，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体育单招系统”进行注册报名，报名时合理选择不超过 2 所招生院校，并确定志愿顺序。

（三）考生依据体育专项考试的收费标准和生源所在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文化考试收费标准，在线缴纳考试费。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对考生生源地信息进行审核，考生生源地如有变化，考生应根据审核后的生源所在地文化考试收费标准，办理文化考试费补

缴或退费手续，未按规定时间补缴文化考试费的考生将被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

七、考试安排

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实行文化考试和体育专项考试相结合的办法进行。

（一）文化科目考试

1. 文化考试由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指定标准化考点，按照普通高考相关要求，统筹做好考试组织各项工作。

2. 考试科目：语文、数学、政治、英语；考试分值：每科150分，总分600分，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答。

时间	上午	下午
	9:00—10:30	14:00—15:30
2024年3月30日	语文	数学
2024年3月31日	政治	英语

3. 考生应按照体育总局办公厅发布的《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文化考试大纲（2023版）》准备文化考试。

4. 考生于2024年3月23日12:00后登录“体育单招系统”打印文化考试准考证。

5. 考生依据准考证上的考点信息于3月30日、31日参加文化考试。

6. 考生可于 5 月 18 日 12:00 后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查询文化成绩，对成绩有疑义的考生可于 5 月 18 日 12:00 至 19 日 12:00 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提交复核申请。成绩复核只对成绩是否存在加分错误、登记错误等情况进行复核，不重新评阅答卷。

（二）体育专项考试

1. 考试时间

夏季项目考试为 2024 年 3 月 20 日至 5 月 12 日期间。

2. 体育专项考试分项目全国统考，体育总局科教司委托有关院校（以下简称组考院校）组织实施。

3. 体育专项考试将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违规的考生，视为考试作弊，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并通报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4. 考生可通过“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体教联盟 APP”或组考院校官网，查询体育专项考试具体安排、考生须知等信息，按要求参加体育专项考试。

5. 考生应按照体育总局科教司公布的《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体育专项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2024 版）相关要求备考，并依据报名项目参加体育专项考试，不得跨项参加考试。

6. 考生应独立应考，除考生本人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考点。

7. 如考生对体育专项考试中相关技术问题确有异议，可按照考点公布的申诉处理程序，在成绩确认前，由本人当场提出申诉，由考点仲裁组予以处理。仲裁组应在本考点该项目考试结束前向

考生反馈处理意见，仲裁组的处理意见即为最终决定，考试结束后不再接受此类申诉。

8. 如考生在体育专项考试中发生违规行为，由组考院校对违规考生做成绩处理并报体育总局科教司，科教司将体育专项考试违规考生情况通报生源所在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处理。

9. 考生可于2024年5月18日12:00后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查询体育专项成绩，对成绩有疑议的考生可于2024年5月18日12:00至19日12:00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提交复核申请。成绩复核只对成绩是否存在加分错误、登记错误等情况进行复核，不对考生考试情况重新评价打分。

10. 凡参加我校组考项目考试的考生，现场确认时需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考生考试时根据项目要求穿专业服装，服装上不得出现明显的姓名或单位名称（包括拼音及英文），否则将取消考试资格。

八、优秀运动员免试入学办法

详见《广州体育学院2024年保送录取优秀运动员招生简章》

九、录取程序

- （一）我校成立招生领导小组。
- （二）我校确定各项目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确定录取原则。
- （三）按照录取原则分两个批次确定拟录取考生名单，并上传至“体育单招系统”。

(四) 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通过“体育单招系统”下载拟录取考生名单，并协助我校办理录取手续。

十、录取原则

(一) 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所设项目的招生人数根据考生人数、考生综合成绩和我校办学实际需要等确定。

(二) 文化考试成绩录取控制分数线在不低于 180 分的基础上，体育专项成绩录取控制线在不低于 40 分的基础上，根据我校专业或专项的需求，先录取具备免试资格(保送录取)的考生，再录取线上非免试考生。按志愿优先原则，同志愿考生在达到我校文化和体育专项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的基础上，按文体综合成绩〔具体公式：综合分=(文化成绩/6)*30%+体育专项成绩*70%，综合分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采用四舍五入计数保留法。〕分专项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依次录取。如果文体综合成绩相同的，按体育专项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依次录取；如果文体综合成绩相同且体育专项考试成绩也相同的，按文化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依次录取；如果文体综合成绩、体育专项考试成绩和文化考试总成绩均相同的，则依次按语文、数学、英语、政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依次录取。

(三) 对具备一级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的考生，可在我校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 30 分录取；对具备运动健将技术等级称号的考生，可在我校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 50 分录取。

(四) 考生若已报名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志愿并被录取, 不再参加普通高考及高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录取。拟录取考生中如有考试违规违纪、资格造假等情况, 则取消录取资格。

十一、身体健康状况要求

考生健康状况必须符合《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 学〔2003〕3号)各条例。

十二、学费标准

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学费均为 7000 元/年。

注: 如广东省 2024 年政策有变化, 则按照新标准执行。

十三、其他事项

现役运动员申请挂靠在运动队等单位的, 必须签订学校、学生本人和挂靠单位的三方协议, 否则不予挂靠(非全日制学习)。

十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0-38024685

传真电话: 020-38027717

网 址: <http://gtzs.gzsport.edu.cn/>

电子邮箱: gtzsb@gzsport.edu.cn

通讯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中 1268 号广州体育学院行政综合楼 201 招生办公室

邮政邮编: 510500

运动训练学院网址: <http://yd.gzsport.edu.cn/>

运动训练学院电话：020-38024207

武术学院电话：020-38024407

足球学院电话：020-38027337

体育艺术学院网址：<http://art.gzsport.edu.cn/>

体育艺术学院电话：020-38025044（兼传真）

学校纪检监察室电话：020-38026838

本招生简章的内容与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公布的招生章程的内容如有不相符之处，以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公布的招生章程为准。本招生简章最终解释权归广州体育学院招生办公室。

附件：现役运动员学生管理三方协议

广州体育学院招生办公室

2023年12月20日